

◎ 陈进华 / 著

财富共享论

——
财富伦理的一种视野



- 本书系国家社科基金项目(08CZX026)的阶段性成果
- 本书系江苏省高校“青蓝工程”资助项目

财富共享论

——财富伦理的一种视野

Caifu Gongxiang Lun
Caifu Lunli de Yizhong Shiye

◎ 陈进华 / 著

吉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财富共享论——财富伦理的一种视野/陈进华著. —长春:吉林人民出版社,2009.1

ISBN 978-7-206-06025-0

I.财… II.陈… III.国民财富-收入分配-研究

IV.F01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42241 号

财富共享论——财富伦理的一种视野

著 者:陈进华

责任编辑:关 静 封面设计:黄 鹤

吉林人民出版社出版 发行 (长春市人民大街 7548 号 邮政编码:130022)

电 话:0431-85378028

印 刷:长春市华艺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880mm×1230mm 1/32

印 张:8.25 字数:230 千字

标准书号:ISBN 978-7-206-06025-0

版 次:2009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200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1-1 500 册 定 价:25.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目 录

导 论	(1)
一、财富共享的研究意义	(1)
(一) 财富共享研究的理论视阈	(2)
(二) 财富共享研究的实践意义	(11)
二、财富共享研究述评	(13)
(一) 财富共享研究的已有成果	(13)
(二) 财富共享研究的分析与评价	(17)
三、研究方法、基本结构和基本思路	(22)
(一) 研究方法	(22)
(二) 基本结构	(23)
(三) 基本思路	(24)
 第一章 财富共享的概念及其本质	(26)
一、财富及其存在类型	(26)
二、财富共享的本质	(41)
(一) 财富的本质	(42)
(二) 财富共享与人的历史发展	(45)
三、财富共享的前提与依据	(49)
四、财富共享的意义	(55)

第二章 中国财富共享思想传统	(59)
一、先秦时期的财富共享观	(60)
(一) 先秦儒家财富共享观	(61)
(二) 先秦道家财富共享观	(65)
(三) 先秦墨家财富共享观	(66)
(四) 先秦法家财富共享观	(68)
二、汉唐时期的财富共享观	(70)
三、宋元明清时期的财富共享观	(72)
四、中国传统财富共享思想的主要特点	(76)
第三章 西方财富共享思想演变	(86)
一、古希腊罗马的财富共享思想	(86)
二、欧洲中世纪的财富共享思想	(92)
三、近代西方的财富共享思想	(95)
四、当代西方财富共享思想	(101)
五、西方财富共享思想的主要特点	(102)
六、马克思视阈中的财富共享	(105)
第四章 财富共享的价值准则	(109)
一、财富共享对公正的呼唤	(109)
(一) 崇富：人类的普遍追求	(110)
(二) 仇富：现实的巨大落差	(111)
(三) 公正：财富共享的合理需求	(115)
二、公正的一般理论	(119)
(一) 公正理论的发展历程	(120)



(二) 公正的基本特性	(124)
(三) 公正：人类秩序的维系	(127)
三、公正何以可能	(131)
(一) 公正与结果均等	(133)
(二) 公正与自由放任	(136)
(三) 公正与社会救助	(138)
 第五章 财富共享的价值目的	(141)
一、财富共享的价值目标	(141)
(一) 财富与幸福生活相关度释疑	(141)
(二) 幸福生活：人的存在方式的价值反思	(143)
二、财富共享的价值梯度	(155)
(一) 生存	(155)
(二) 享受	(158)
(三) 发展	(161)
三、幸福生活：财富共享的价值诉求	(164)
(一) 功利论、美德论的幸福生活观	(165)
(二) 财富共享是幸福生活的价值诉求	(171)
 第六章 财富共享的结构与过程	(173)
一、财富共享的系统结构	(174)
(一) 人与自然的共享	(174)
(二) 企业与社会的共享	(176)
(三) 个体与国家的共享	(178)
二、财富共享的动态过程	(181)
(一) 财富创造中的共建	(181)

(二) 财富分配中的公正	(186)
(三) 财富消费中的分享	(190)
三、财富共享: 科学发展观的价值理念	(191)

第七章 财富共享的责任主体

一、政府责任	(199)
(一) 坚持以人为本的执政理念	(200)
(二) 实施科学发展的执政模式	(205)
(三) 增强公共福利的价值选择	(208)
二、企业责任	(212)
(一) 增强企业公民观	(212)
(二) 关怀利益相关者	(216)
(三) 尊重自然之价值	(221)
三、公民责任	(223)
(一) 恪守诚实守信的劳动观	(223)
(二) 树立健康文明的生活观	(225)
(三) 倡导美美与共的价值观	(228)

结束语 财富共享: 和谐社会的时代主题

参考文献

后 记

导 论

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决定》指出，“我们要构建的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上，中国共产党领导全体人民共同建设、共同享有的和谐社会。”^①“共创财富、财富共享”，作为一个深刻的时代话题由此凸现。

一、财富共享的研究意义

自从人类社会产生以后，人们就为财富的创造与分配进行着不懈的努力，没有对财富的无限追求，就根本不可能有进步、发展、文明的今天，更不可能有富强、自由、和谐的明天。两千多年前，中国的管子曾经以为：“仓廩实而知礼节，衣食足则知荣辱”。把财富看成是有道德、讲文明的物质基础。可同样是在两千多年前，西方的《圣经》却明确地告诫人们：“对金钱的爱是一切罪恶的根源”。可见，在人类社会，财富是最平常又最神奇，最令人渴求又最使人困惑，最简单明确又引起最多悖谬的一个对象。它可以给人带来富裕、权力和享受，也可以带来焦虑、痛苦以至灾难。如何立足于马克思主义的立场看待和分析财富问

^① 《胡锦涛同志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提高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能力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的讲话》。

题是理论和现实给我们提出的迫切问题。

（一）财富共享研究的理论视阈

财富共享的过程不仅是一个人类与自然进行物质交换，建立经济关系的过程，而且也是实现人类之间的普遍交往，建立多种社会关系的过程。因此，对财富共享的研究，就必然横跨自然与社会两个领域。许多学科如经济学、社会学、心理学、创造学、法学等都对财富有自己的研究，形成了一个以财富为核心的研究体系。但是，从哲学、伦理学层面对财富的研究却相对薄弱。对财富共享进行理论研究，重点要回答好两个问题：一是财富共享的价值问题，包括财富共享的价值评价和价值目的；二是财富共享的责任问题，包括财富共享的政府责任、企业责任和公民责任等。

1. 财富共享的价值问题

第一，财富共享的价值评价问题。

对财富共享进行价值评价，首先需要的是财富共享评价的尺度问题，即财富共享的标准是什么？怎样才算是实现了财富的共享？

财富是人们的普遍追求，中国社会最为重要的目标就是要建成一个富裕的国家。但问题在于，由于有一些富人的财富是通过不公正的方式或渠道获得的，容易引起社会成员的不满；又由于平均主义观念的根深蒂固以及贫困人口现象的存在等多种复杂因素的影响，这一切使得社会中或多或少地对财富的评价出现了偏差，甚至出现了一种所谓的“仇富”现象，进而产生了某种“劫富济贫”的心理，这种现象和心理的出现对社会有着严重的影响。

本书认为，财富共享的评价标准是公正。公正（justice），

又称正义，意即正直、不偏私，是协调个人与自我、他人、社会关系的指导原则与行为规范。公正自古以来就是人类孜孜以求的崇高理想，同时也是人类世代相传的价值目标和道德原则。可以说一个没有公正的社会无法保持长久的繁荣与稳定。公正作为一个历史的、阶级的范畴，因时、因地、因人的不同而有不同的诠释。马克思曾经指出：“希腊人和罗马人的公正观认为奴隶制是公正的，1789年资产阶级的公正观则要求废除被宣布为不公正的封建制度……所以关于永恒公正的观念不仅因时因地而变，甚至因人而异。”^①这就说明，公正作为一种调节社会利益关系的分配原则，乃属于价值和价值评价的范畴，因而处于不同社会 and 不同利益关系中的人有着不同的公正观。马克思主义认为，一切社会的公正观都源于人们的经济关系和财产关系。不同时代、不同国家、不同阶级对“公正”具体内容的认识存在很大差异，甚至存在着截然不同的见解。但是，不论在具体环境中的内容存在多么大的差异，公正仍然存在共同的特征。这些共同的特征形成了公正的一般性规定。因此，可以说人类追求公正和人类对公正的认识程度是一致的，虽然在认识标准上可能有所差别，但作为人类的价值追求，则基本一致，它要规范的是不同利益群体间的相互关系，在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诸领域的权利义务上相一致相对等。

马克思、恩格斯指出，人类社会真正意义上的公平是指在高度发达的经济基础上消灭一切不公正的社会现象，这是马克思主义的首要价值和基本目标。对于现代意义上的公正理念，恩格斯说：“一切人，或至少是一个国家的一切公民，或一个社会的一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8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01页。

切成员，都应当有平等的政治地位和社会地位。”^① 按照马克思、恩格斯的观点，社会发展的基本目标显然是人人共享、普遍受益，实现社会财富的共享。其基本的含义是：随着社会发展进程的推进，每一个社会成员的尊严应该予以保证，每一个社会成员的潜能应当予以开发，每一个社会成员的基本需求应当持续地予以满足，其生活水准应当相应地不断得以提高。正如恩格斯所说的那样，应当“结束牺牲一些人的利益来满足另一些人的需要的状况”，“使社会全体成员的才能得到全面发展”。^② 在预见未来的理想社会时，马克思、恩格斯就曾说过：通过社会生产力，消灭工农差别、城乡差别、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差别，保证一切社会成员体力和智力获得充分自由的发展和运用。可以说，马克思主义的公平公正思想为社会成员共享社会发展成果，追求社会公正的实现奠定了坚实的理论基础。马克思和恩格斯的公正思想的特点在于，将公正的理想与历史的精神融为一体，将个人与社会有机地结合起来，将公正理想的完整性与开放性有机地统一起来。

邓小平在深刻总结和反思社会主义经验教训的基础上，对社会主义的本质重新作出了理论概括。他指出，社会主义的本质就是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消灭剥削，消除两极分化，最终达到共同富裕。这种高度概括集中体现了经济增长与社会公正相统一的社会主义发展观的基本精神，在经济增长的基础上逐步实现社会公正，在追求社会公正的过程中推动经济增长。贫穷不是社会主义，发展太慢不是社会主义，这是经济增长原则；平均主义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444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43页。



不是社会主义，两极分化不是社会主义，这是社会公正原则。两个方面的统一，就是“共同富裕”，就可以使社会成员共享社会发展成果。这个概括强调的是通过共同富裕最终实现社会公正。社会发展的最终目标是要消灭社会的不平等和不公正，使全体人民在政治、经济、文化、社会诸多方面享有平等的权利，从而实现人的全面发展和社会的充分解放。

可见，所有成员共享社会发展成果，实现财富共享，首先要从理论上找到评价的支撑点，公正是财富共享的最终价值评价尺度。

第二，财富共享的价值目的问题。

实现财富共享的意义是什么？这是财富共享的价值目的问题。

按照马克思、恩格斯的观点，社会发展的基本目标是实现社会财富的共享，人人共享、普遍受益，最终实现人的自由全面的发展。

本书认为，安居是财富共享的价值底线，幸福生活才是财富共享的最终价值目的。

幸福是什么？这是一个古老且没有统一答案的问题。在不同的信仰和文化背景下，人们对这个问题会有不同的认识，每个个体对幸福也会有各自不同的感受。两千多年前，希腊哲人就已非常重视“幸福”。古希腊哲学家亚里士多德认为幸福是人生的至善，是终极的、完全自足的善，任何它物都是通达幸福的途径，是获得幸福的工具，幸福永远不会成为任何事物的工具，它是人生的极致。近代著名学者严群在读过了亚里士多德伦理学著作后也作了如下笔记：“吾人需求一切外物，以维持生命，生命又为求幸福而存；故幸福之外，不能更有他求矣。是以幸福为一生最

高，最后之目的”。^① 作为人生最高境界的幸福，是每个人都企盼得到的东西。在美国的《独立宣言》中有这样的语句：“人生而平等，享有造物主赋予的一些不可剥夺的权利，包括生存、自由和追求幸福的权利。”在这里，美国的国父们把追求幸福与生存、自由并列为人的基本权利，幸福对于人的重要性也就可见一斑。

怎样才能实现人的幸福？上世纪 90 年代以来，一些研究者对幸福的含义进行了新的阐释。他们的基本主张是：幸福是人们对现实生活的主观反映，它既同人们生活的客观条件密切相关，又体现了人们的需求和价值取向。也就是说，幸福不仅仅意味着因物质条件的满足而获得快乐，而且还包含了通过充分发挥自身潜能而达到完美的体验。幸福更多地表现为一种价值，体现的是人们对人生的目的与价值的追问。

因此，对财富共享的追求，体现的并不仅仅是一种物质意义。随着科学技术的飞速发展，物质极大丰富，财富也急剧增加。在人们贪婪“天性”的影响下，一部分人已经将追求物质享受当成了“幸福”的目标。功利本身成为目的，而人的幸福、自由全面发展却变得不重要了，为了追求更多的利益，而不惜牺牲自己的身心健康甚至人格尊严。其实，正如亚里士多德所言，人类追求的终极目标应该是幸福，其他一切都不过只是手段。对于幸福来说，财富共享也只是一种手段和途径，它所指向的是人的幸福生活。

2. 财富共享的责任主体

第一，财富共享的政府责任。

^① 严群：《亚里士多德之伦理思想》，商务印书馆，2003 年 4 月版，第 22 页。



实现财富共享，政府的责任是什么？政府应扮演一个怎样的角色？这是一个实践问题，但首先需要从理论上加以分析和认定。

在建构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实现财富共享的过程中，合理的政府定位可以加快建设和共享进程，不合理的政府定位，将会带来负面影响。因此，加强责任政府建设，促进政府转型，是调整社会利益关系，促进社会和谐、财富共享的关键所在。党的十六届三中全会对我国各级政府职能进行了明确界定，即“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公共服务”。作为社会的引领者，政府对社会和民众起着示范和引导的作用。一个讲责任的政府，才会打造出一个讲责任的社会，也才会培育出讲责任的公民。因此，建构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实现财富共享，应从加强政府责任建设、打造责任政府形象开始。

政府之所以需要负责任，是由于其执掌着社会公共权力，拥有强制性的力量。要求政府负责任，正是对其执掌权力所提出的重要规范。因为责任政府可以抑制政府权力的任性和张力，而把权力的行使限制在合法的范围之内，使权力不越界。英国思想家斯图亚特·密尔在其名著《代议制政府》中，反复强调了权力与责任相统一的原理。他甚至认为，如果能够将权力和责任统一起来的话，那就完全可以放心地将权力交给任何一个人。^①曾经担任过美国副总统的蒙代尔在其所著《掌权者的责任》一书中也指出，当年美国制宪者所致力于解决的一个基本问题，正是想通过制度的设计，使各种权力的主体都能够切实地负起行使权力的责任，以避免不负责任的权力。

① 密尔：《代议制政府》，汪瑄译，商务印书馆1982年版，第192页。

责任是授权的结果，也就是“谁授权，就要对谁服务”，这是政治学的一条基本原理。我国宪法明确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因此，人民与政府之间存在着一种委托与被委托的关系。政府接受人民的委托，行使管理社会公共事务的权力。正是存在着这样一个基本关系，即权力的本源在于人民，所以作为受托人的政府在行使权力过程中，必须对作为委托人的人民负责，成为一个对人民负责任的政府。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实现财富共享，这是一个化解社会矛盾的过程。在社会利益分化、价值多元化的当前环境下，政府首先要做的是为财富的创造、分配提供新的制度平台。

第二，财富共享的企业责任。

财富共享的和谐社会是一个既充满活力又富有秩序的社会，它需要我们调动一切劳动、知识、管理、资本和技术等要素在财富创造中的活力，发掘一切社会财富的源泉。企业的活动不仅影响着社会财富的创造积累，也影响着社会利益的分配格局。因此，在构建财富共享的和谐社会的过程中，企业具有其他社会组织无可比拟的地位和作用。在处理与社会的关系中决不能只盯住经济效益，还要主动承担起应承担的社会责任，把企业的发展融入社会的发展之中。

在早期，企业是一个以纯营利为目的的生产经营性组织，利润最大化是其追求的永恒主题。它没有责任也没有义务去完成本应由政府或社会完成的工作，其行为只要不违法，以何种手段和方式去追求利润都无可厚非。美国著名经济学家米尔顿·弗里德曼认为，企业不采用欺骗和舞弊等手段实现它的收益目标，就是

为整个社会谋求了最大的利益。^① 这种过分阶段狭窄的企业经营目标，虽推动了社会经济的高速发展，但与之相伴的是各种社会公害的接踵而来。

企业作为社会组织也是社会的成员，除了要实现自己的经济目标外，还应该关注社会及其他的社会成员利益，为全社会的发展承担起应有的责任，也就是企业的社会责任。在实现财富共享的过程中，企业和国家、社会、公民利益的一体化，是财富共享的企业责任基础；企业公民是财富共享的企业责任主体；股东、债权人、雇员、消费者、供应商等利益相关者，是企业财富共享的责任对象。企业的存在不仅是为了营利，而是一种责任，一种维护社会公正、公平的责任、一种维系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责任、一种保护资源和环境的责任、一种承担社会保障和福利事业的责任。不能赢利的企业无法长久，不能担当责任的企业将被社会所淘汰，这两方面构成了企业社会责任的底线。

第三，财富共享的公民责任。

这是一个涉及公民财富观的问题。关于财富观，我国的古代圣贤们曾有过许多精辟的论述。儒家创始人孔子就肯定追求财富是人的天性：“富与贵，人之所欲也”，“富而可求也，虽执鞭之士，吾亦为之”；同时他强调获取财富的正义性：“不义而富且贵，于我如浮云”，“邦有道，贫且贱焉，耻也，邦无道，富且贵焉，耻也”。

有人认为，金钱可以让人体面地生活，使人风光荣耀，觉得在社会上有价值。金钱是否体现个人的社会价值？关键在于财富

^① 转引自赵文娟：《借鉴发达国家经验建立特区企业社会责任会计》，深圳大学图书馆网站。

拥有者怎样去运用财富。中国古代就有“宝物利剑，惟有德者据之”的说法，财富本身恰如利剑，掌握在不同的人手中，其作用是大不相同的。财富掌握在有德有能者手中，能够发挥财富的最大作用，造福社会，惠及众人。盖茨认为，自己挣来的巨额财富对他个人来说，不仅是巨大的权利，也是巨大的义务，这就是德高者的社会责任感。

而心地险恶、贪婪者拥有了巨额的钱财，经常会祸害天下，最后也伤及自身。如有亿万富翁雇凶杀人的，有开着豪华车一定要将平白无故的百姓碾死的。才德平庸者拥有巨额财富也未必是一件好事。牛根生说过，钱是坏东西，“确实世界上多半的喜剧跟金钱没关系，所有的悲剧确实都是跟金钱有关系的。”一些中大奖者因为有人不断借钱搞得亲朋不和，甚至妻离子散。一些巨额财产的继承人因为不善用人和用财，从而导致杀身之祸的事也时有发生。

个人财富观在一定程度上受社会风气和制度是否健全的影响。一个法规比较健全，竞争相对公平，人们主要通过合法途径获取财富和创造性劳动创造财富的社会，仅仅坐拥财富往往并不被社会看作是一件荣耀的事，只有用自己的汗水和智慧创造财富的人才会得到人们的尊崇。比尔·盖茨可能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才将财产捐赠给社会，而不留给子孙，这也正是对子孙最好的关心和爱护，是希望他们能成为创造财富的人。

财富共享的公民责任，首先要求公民积极劳动，去创造财富，要培养公民财富共享的健康心态。健康的财富观要求先富起来的一部分人做乐于承担社会责任的财富主人。一位民营企业家说得好，“一个人拥有的财富越多，对社会的责任就越大。”在他眼中，拥有庞大社会财富，不仅仅是对物质和权力的占有，更